

哥哥也在不佳的環境下成長，情境令人堪憐。

三、本席建議，政府應盡速研擬相關修法措施，保護嬰幼童，使其遠離有毒品吸食者的範圍，除避免可能被凌虐外，亦能在安全的環境下成長。特別是，若父母親有一方染有吸毒，或有毒品前科，應列為政府及各縣市社會局高度關注家庭，甚至應強制將其未成年之子女與其隔離，或送往社福機構安置。

四、本席認為，政府不應坐視讓虐童案再次發生，應主動積極提出修法與制定相關措施。由於人命關天，且類似案例不勝枚舉。本席認為，吸毒者可以傳宗接代，但不宜照顧小孩，政府應著手研究適當辦法，防止悲劇屢次發生。

（六）本院陳委員怡潔，對於我國舉辦第一、二屆世界盃少棒賽，獲得國際棒總（IBAF）肯定，並允諾未來三屆世界盃少棒賽皆在台灣台南舉行。基於我國發展棒球運動蓬勃，加之台南市刻在籌設「亞太棒球發展中心」，欣喜之餘，仍期盼政府藉舉辦棒球賽事的機會，重新檢視標準場地之興建，以及擴展商機與運動價值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灣獲得未來三屆（2015、2017、2019 年）世界盃少棒賽主辦權，觀諸過去兩屆世界盃少棒賽，比賽場地分散，且借用成人棒球場地稍加修改即進行賽事，以至於外野區兼有內野紅土，令小選手不易適應，此亦為國內球場之通病，自少棒至成棒皆混雜練球比賽，殊為不佳，政府應研擬並於主要都市著手改造專屬少棒比賽用之標準球場。
- 二、過去兩屆世界盃少棒賽，本席注意到除中華隊比賽之外，其餘場次之觀眾稀少，國際棒總已連續五屆讓與台灣主辦，似有意讓台灣成為另一個威廉波特，政府應即把握良機，宣導並行銷賽事，從中檢視我國舉辦國際賽事的實質效應。
- 三、本席認為，政府未來可藉機爭取更多國內外知名品牌獲廠商贊助；其次要擴大宣傳，吸引喜好棒球之國內外觀光客；再者，可鼓勵國人不因國別因素，僅選擇有中華隊出賽之場次進場，或從過去的經驗檢視，倘進場人數不多，應評估未來是否開放免費入場。
- 四、由於世界盃少棒賽均於暑假舉行，政府可考慮訂七月或八月為「台灣棒球月」，推動全民愛棒球及培養運動習慣，才是我國主辦世界級運動賽事的終極價值。

（七）本院陳委員怡潔，對於九月十日本院委員李慶華擬撤回核四公投案，雖然該提案仍須院會處理，非提案人擬撤案即撤案，不過行政部門仍宜盡力進行朝野溝通，勿使公投案胎死腹中，此不僅攸關執政黨的信譽，亦是對民意負責任的最大表現，特向行政院提